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汉中市汉源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2月2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十三次会议，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为汉中市汉源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被担保人汉中市汉源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中汉源”）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合计持有其65%股权，其中公司直接持有其40.30%，公司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久安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其24.70%。

为加强项目建设，同意公司为汉中汉源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中分行申请人民币25,025万元的项目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15年。

根据《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的规定，因截至目前公司总担保数额超过公司上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50%，且近十二个月累计担保额度超过公司上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50%，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汉中市汉源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春生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注册资本：16,5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注册地址：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荔枝路 951 号瑞祥四季印象 7 号楼 3 层 302 室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水领域投资及资产管理；固体废气处理、大气环境治理、生态工程、生态修复工程的投资及资产管理；工程项目管理、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开发和经营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商品房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汉中汉源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合计持有其 65% 股权，其中公司直接持有其 40.30%，公司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久安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其 24.70%。

汉中汉源于 2016 年 11 月 29 日注册，并于 2017 年 1 月组建完成，因此无 2016 年经审计财务数据。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汉中汉源资产总额为 16,491.71 万元，负债总额为 0.23 万元，净资产为 16,491.48 万元，汉中汉源 2017 年 1 月-9 月营业收入为 0 万元，利润总额为 0 万元，净利润为 0 万元。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为加强项目建设，同意公司为汉中汉源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中分行申请人民币 25,025 万元的项目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 15 年。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中分行提供的担保主要是为满足汉中汉源项目建设需要。被担保的控股子公司汉中汉源财务状况稳定，项目预计投产后经济效益较好，偿债能力较强，财务风险可控，上述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公司持有汉中汉源 65% 的股权，对其日常经营有绝对控制权。此次担保风险可控且公平、合理，未损害上市公司、股东的利益。

五、独立董事意见

汉中汉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信誉及经营状况良好，到目前为止没有明显迹象表明公司可能因被担保方债务违约而承担担保责任。本次担保行为不会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本次担保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要求。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为汉中汉源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中分行申请人民币 25,025 万元的项目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 15 年。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1,532,311.87 万元（含本次担保），占 2016 年末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 98.72%，其中包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 1,134,873.87 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七、其他

此担保事项披露后，如果担保事项发生变化，公司将会及时披露相应的进度公告。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